**附件6**

优秀社团评选细则

1. 总 则

第一条 为寻找和表彰我校学生社团中的先进代表，发挥优秀社团在活跃校园科研学术氛围、丰富校园文化及促进校园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模范带头作用，特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评优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通过客观、全面的综合评估，最终选出受到广大师生认可的学生社团。

第三条 评优工作在校团委、挂靠分团委的共同指导下，由共青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委员会社团管理部（以下简称社团管理部）具体施行，评优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接受全校广大师生的监督。

第四条 各学生社团在评优工作中，须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积极配合社团管理部的工作，使评优工作得以顺利开展。

第二章 “优秀社团”评优条件

第五条 “优秀社团”的评优对象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所有注册成立一年以上（不包括本学年新注册成立社团），且在本学年半年度考核中评级结果为“活力社团”或“活跃社团”的学生社团。

第六条 学生社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评优资格：

（一）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

（二）违反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或破坏学校社团整体形象，情节严重的；

（三）以学生社团名义开展严重损害会员合法权益或学校形象活动的；

（四）上报材料弄虚作假的；

（五）有其他严重损害学校或社团合法权益情况的。

第三章 “优秀社团”评优程序

第七条 评优程序

（一）符合评优条件的参选社团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报表和相关材料准备，并发送至社团管理部社团事务办公室邮箱(zuelslswb@163.com)，逾期视为弃权；

（二）社团管理部根据“优秀社团”评优细则进行考核，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确定参加答辩会名单；

（三）召开答辩会，依照评分细则对社团打分，由高到低确定优秀社团名单，并进行公示；

（四）在公示期内有异议的社团，应提供确凿证据和充足材料，向社团管理部申请复议。复议过后，社团管理部将优秀社团名单报送校团委审核、批准。

第四章 “优秀社团”评优细则

第七条 评优细则

|  |  |  |  |
| --- | --- | --- | --- |
| 评比项目 | 具体内容 | 分值 | 备注 |
| 半年度考核 | 活力社团 | 20 | 以社团本学年半年度考核等级计入总分，半年度考核结果为“活力社团”的，此项得分为20分；半年度考核结果为“活跃社团”的，此项得分为10分。 |
| 活跃社团 | 10 |
| 社团活动 | 社团活动开展数量 | 5 | 根据社团事务办公室对社团活动记录与评分得到。  1.活动开展数量得分以本学年面向社团内部活动次数\*0.4+面向全校同学活动次数\*0.6为总得分，此项总得分以5分为上限。  2.活动开展质量以面向社团内部活动得分（满分50分）\*2\*60%+面向全校同学活动得分（满分100分）\*40%为得分，再将得分换算为十分制记为总得分。此项总得分以10分为上限。 |
| 社团活动开展质量 | 10 |
| 申报材料 | 社团基本信息及工作总结情况 | 5 | 包括对本社团的介绍、定位以及品牌活动等基本信息情况以及日常工作、社团整改、活动举办等各方面工作总结，缺少内容酌情扣分。得分由社团管理部综合评定。 |
| 财务管理 | 社团财务管理情况 | 5 | 包括对社团财务月度报道、财务年审情况的考察。账本信息不详尽、未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的酌情扣分。得分由社团管理部社团事务办公室评定。 |
|
| 社团巡礼节 | 社团在巡礼节系列活动中参与情况 | 10 | 根据本学年巡礼节系列活动的报名数据，考量社团在巡礼节的参与程度。得分由社团管理部项目管理办公室评定。 |
| 百团大战 | 百团大战参与情况 | 5 | 包括对社团对本学年百团大战实际参与情况的考核，参与两个校区百团大战得5分，参与一个校区百团大战得3分，未参与百团大战得0分。 |
| 社团答辩 | 学生社团答辩情况 | 30 | 此项仅进入五四答辩的学生社团参与评分。 |
| 附加分项 | 社团获奖加分 | 10 | 1、学生社团获奖（与社团性质相关团体奖，无关奖项不计入得分）：国家级加5分；省级加3分；市级加2分；  2、社团成员获奖（与社团性质相关个人奖，无关奖项不计入得分）：国家级加1.5分/人次；省级加1分/人次；市级加0.5分/人次；  3、宣传加分（与社团性质相关宣传活动，无关宣传活动不计入得分，若相关宣传材料存在质量低下、弄虚作假等情况则按情况进行一定减分，10分为上限）：国家级媒体加5分/次；省市级媒体加3分/次；校级媒体加1分/次；  4、请将附加分项证明材料附在申报材料中。 |
| 宣传加分 |
| 积极参加和承办社团管理部等组织的各活动 |

第五章 “优秀社团”评优结果

第八条 根据综合评分，前15名，评为优秀社团。

第九条 公示期满后，校团委将对获奖社团颁发相关荣誉证书。

第六章 附则

第十条 以上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归共青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委员会所有。

共青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委员会

2025年3月17日

附：申报材料格式要求

正文：仿宋GB-2312（可用仿宋）、小三、首行缩进2字符、行距固定值23磅

一级标题：“一、”、黑体、三号、首行缩进2字符

二级标题：“（一）”、楷体GB-2312（可用楷体）、小三、加粗、段前段后0.5行

三级标题：“1.”、仿宋、四号、加粗、段前段后0.5行

“优秀社团”申报表

注：以下申报活动材料开展时间应为2024.4-2025.4

|  |  |  |  |
| --- | --- | --- | --- |
| 社团名称 |  | 成立时间 |  |
| 社团类别 |  | 社团人数 |  |
| 负责人 |  | 联系方式 |  |
| 指导教师 |  | 挂靠单位 |  |
| 2024—2025学年度学生社团活动列表：（仅需活动名称） | | | |
|
| 2024-2025学年度学生社团获奖情况： | | | |
|
|
|
| 学生社团自我鉴定（不少于200字）： | | | |
|
|
|
|
| 指导老师意见（不少于100字）： | | | |
| 挂靠单位意见（不少于100字）： | | | |

共青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委员会二〇二五年制